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8.6626	其中：耕地	8.0396		
被征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名称	龙岗镇, 岛石镇	村(社区)名称	岛石村, 兴龙村		
权属状况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类	区片级别	面积	区片综合价标准	征地补偿费
	耕地	三级区片	8.0396	67.5	542.673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除耕地、林地外)	三级区片	0.4926	67.5	33.2505
	建设用地	三级区片	0.0224	67.5	1.512
	未利用地	三级区片	0.108	40.5	4.374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 农民基本生活保障 资金			78.78000	
	青苗补偿费			64.8015	
	地上附着物 补偿费				
其他补偿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725.391		

填表责任人：梅睿

梅睿

审核责任人：朱嘉伊

朱嘉伊



需安置人口数		119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84
征地安置途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119		人
	社会保障安置	101		人
	留地留物业安置			人
	农业安置			人
	用地单位安置			人
	征地款入股安置			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填报责任人：梅睿

审核责任人：朱嘉伊